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目录

编号.....	资料名称.....	页码
一、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及有关事项.....	2
二、	股东大会会议议事规则及议案表决办法.....	4
三、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6
四、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7

##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议程及有关事项

###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30 日（星期一）上午 9 点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湖南省长沙市五一西路 2 号“第一大道”19 楼会议室

### 三、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相结合的方式。

### 四、现场会议议程：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万其见先生**

- （一）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介绍参会股东及来宾情况；
- （二）公司董秘宣布《股东大会会议议事规则及议案表决办法》；
- （三）公司董秘宣布监票计票办法及监票计票人员名单（由到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鼓掌通过）；
- （四）宣读待审议文件：
  - 1.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五）股东提问，董事及高管人员回答相关问题；
- （六）参会股东代表填写表决票；
- （七）计票员和监票员清点并统计现场表决票数；
- （八）由监票员宣布现场表决结果，2024年12月30日下午15:00时收市以后获取网络投票结果。工作人员将对现场投票结果和网络投票结果进行核对，合并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九）律师宣读股东大会见证词；

（十）到会股东代表及授权代表、董事及董事会秘书签署股东大会相关文件；

（十一）散会。

## 股东大会会议议事规则及议案表决办法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特制订本次大会会议议事规定及议案表决办法如下：

### 一、议事规则

股东要求发言或质询：

- 1、应针对本次大会的具体议案；
- 2、应先出示其持有股份的有效证明向大会秘书处报名登记；
- 3、登记发言或质询的人数以 10 人为限，超过 10 人时，取持股数多的前 10 位股东，发言顺序亦按持股数多的在先；
- 4、每位股东发言或质询不得超过两次，第一次不得超过 5 分钟，第二次不得超过 3 分钟；
- 5、董事、高管人员，应当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回答问题时间，同样不得超过 5 分钟和 3 分钟；
- 6、本次会议专门安排时间进行股东发言和质询，在议程进行和大会表决时，股东不得进行发言或质询。

### 二、议案表决办法

(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进行表决，现场进行书面表决，大会选举的一名监票员和两名计票员将对现场表决票进行清点，由监票员当场宣布现场表决结果。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2024 年 12 月 30 日下午 15:00 时收市以后获取网络投票结果，工作人员将对现场投票结果和网络投票结果进行核对，合并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二)现场投票表决办法：

(1) 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票只有经董事会盖章，且核定了其股份数的表决票方有效）；

(2) 按表决权计数，一股拥有一票表决权，股东代表或代理人行使表决时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

(3) 投票采用在表决票的“赞成”、“弃权”、“反对”栏内划“√”的方式，凡赞成请在“赞成”栏内划“√”，凡反对请在“反对”栏内划“√”，凡弃权请在“弃权”栏内划“√”，发表意见，请扼要说明（在表决每一项议案时，必须在相应栏内作出明确标记方有效，在二个以上栏内（含二个）标记或作其他说明或标注的，该表决票视为弃权票）；

(4)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监事的选举实行累积投票制，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① 出席会议的每一个股东享有的表决权的计算公式为：

股东享有的表决权总数=股东持股总数×拟选举监事人数

② 所有股东均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代理人应遵守委托人授权书指示），将累积表决票数分别或全部集中投向监事候选人。

③ 股东对监事候选人集中或分散行使的投票总数多于其累积表决票数时，该股东投票无效，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视为弃权。

④ 股东对监事候选人集中或分散行使的投票总数等于或少于其累积表决票数时，该股东投票有效，累积表决票数与实际投票数的差额部分视为弃权票。

⑤ 监事候选人获得选票超过参加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数的二分之一以上且该等人数等于或少于应选监事人数时，该等候选人即为当选。

(5) 议案表决由计票人负责计票，监票人负责现场监票，由律师见证，并由 1 名监票人当场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三) 列入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程需要表决的议案 1、2 属于普通决议，需经现场出席及通过网络投票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含代表、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30 日

议案一

##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年产 18 万吨生猪全价配合饲料厂建设项目”、“汉寿高新区年产 24 万吨饲料厂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予以结项。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益、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 4,131.18 万元（含利息收入净额，实际转出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公司将办理销户手续，注销相关募集资金账户，公司与独立财务顾问、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上《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

请予审议。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30 日

议案二

##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监事会由五名监事组成，公司应补选监事会成员一名。为保障监事会的有效运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提名欧阳静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届满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予审议。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12 月 30 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 欧阳静女士个人简历

1975 年 1 月生，大学专科学历，高级人力资源师，现任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曾任湖南现代农业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纪检组长，湖南省联畅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委员、纪检组长，湖南省天心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党总支委员、纪检组长，湖南省现代冷链物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组长。